**《2019年人才培养方案》摘选通识教育选修课部分**

**2）通识教育选修课程**

通识教育选修课分为人文科学类、社会科学类、自然科学与工程技术类、信息技术类、外语类、体育类、综合素质类这7大类。

建议学生文理互选，在不同类别的通识选修课中完成修读。所有学生在修业年限内应至少取得8个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学分。

**人文科学类课程**：以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格修养为目标，强化美育育人的功能，拓展美育课程教育教学内容和形式，主要包括哲学、历史、文学、艺术类（实践类、史论类、批评类等）、心理健康类、伦理类等课程。其中，公共艺术类课程主要是指艺术鉴赏、艺术导论、音乐鉴赏、美术鉴赏、影视鉴赏、戏剧鉴赏、舞蹈鉴赏、书法鉴赏、戏曲鉴赏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选修课程。其中，公共艺术类课程（至少选修1学分）为各专业必选课程。公共艺术类课程由艺术学院组织实施。

**社会科学类课程**：主要包括政治、经济、管理、法律类、环境类等课程。建议非经济、管理类专业学生至少选修1门经济或管理类课程。

**自然科学与工程技术类课程：**以满足学生个性发展需求为目标，主要包括数学、物理、化学类以及工程技术类等课程。

**信息技术类课程**：建议非计算机类专业学生至少选修2门此类课程。其中，信息检索类课程（至少选修1学分）为各专业必选课程。信息检索类课程由图书馆组织实施。

**外语类课程**：主要包括英语拓展模块课程和自主在线听说课程等。

**体育类课程**：以增强学生体质为目标，在体育类必修课程的基础上，强化体育课教学和课外体育锻炼，丰富体育活动项目，培养学生强健的体魄，提升学生健康身体素质和体质健康水平。

**综合素质类课程**：主要包括就业指导类课程、国家安全教育类课程、考研类课程、公务员类课程、创新创业类课程等。鼓励各教学单位在每个专业中开设创新创业类选修课程，如开设项目研发训练课和专业创业实务课等。建议考研类相关课程安排在大三学年进行。其中，国家安全教育类课程（至少选修1学分）和创新创业类课程（至少选修2学分）为各专业必选课程。

**各专业应制定本专业的通识教育课程选修计划，指导本专业学生修读通识教育选修课。**各学院应组织力量开设若干门高水平的课程，向全校其他专业的学生开放，以保证有足够的课程资源供学生选择。